

##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分红派息方案已获2008年5月21日召开的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于2008年5月22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现将分红派息事宜公告如下：

### 一、分红派息方案

本公司2007年度分红派息方案为：以本公司现有总股本24025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个人股东、投资基金实际每10股派0.9元现金）。

###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息日

本次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2008年7月11日，除息日为2008年7月14日。

### 三、分红派息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08年7月1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 四、分红派息方法

1、本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现金红利于2008年7月14日通过股东托管券商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本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含高管锁定股份）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直接派发。

### 五、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咨询联系人：林慧婷

咨询电话：0592—5608098

传真电话：0592—6021392

六、备查文件：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  
特此公告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7月4日